

中化国际（控股）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对公司以下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审议，并发表意见如下：

我们认为，此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程序规范合法，我们于会前收到了该议案的文本，资料详实，有助于董事会理性的、科学的做出决策。通过对公司提供的议案等资料的审核，我们认为：

关于预计公司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：与公司股东的日常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业务的发展，满足客户需要，开拓市场。关联交易价格系参照市场价格确定，不会对上市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，不存在侵害中小股东和公司利益的情形，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的有关规定。

基于以上判断，我们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。

（本页为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之签字页，无正文）

独立董事签字：

徐经长

俞大海

徐永前

中化国际（控股）股份有限公司

2021 年 4 月 26 日